

2013 年福建闽北经济开发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

2016 年分期偿还本金的公告

根据《2013 年福建闽北经济开发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，2013 年福建闽北经济开发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为 7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，同时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，即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、4、5、6、7 年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%、20%、20%、20%、20%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。南平市武夷新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将于 2016 年 8 月 8 日兑付本期债券发行总量 20%的本金。为保证分期偿还本金工作的顺利进行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 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

- 1、债券名称：2013 年福建闽北经济开发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
- 2、债券简称及代码：13 闽经开（代码：124338）
- 3、发行主体：南平市武夷新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
- 4、发行总额：人民币 18 亿元
- 5、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：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财金[2013]1382 号文件批准公开发行。
- 6、债券期限及还本付息方式：本期债券期限为 7 年期，采用提前偿还方式，自债券发行后第 3 年起，即 2016 年起至 2020 年，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 20%、20%、20%、20%、20%比例偿还债

券本金。

7、债券利率：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，票面年利率为 6.70%，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。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，不计复利，逾期不另计利息。

8、计息期限：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13 年 8 月 6 日至 2020 年 8 月 5 日止。

9、付息日：2014 年至 2020 年每年的 8 月 6 日（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）。

10、兑付日：2016 年至 2020 年每年的 8 月 6 日（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）。

二、 本期债券分期偿还本金情况

1、 债权登记日

本期债券债权登记日为 2016 年 8 月 5 日。截至该日下午收市后，本期债券投资者托管账户所记载的本期债券余额中，20%比例的本金将被兑付。

2、 分期偿还方案

本期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，即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、4、5、6、7 年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%、20%、20%、20%、20% 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。

本期债券发行人在分期偿还本金时，投资者账户中的债券持仓数量保持不变，每张债券对应的面值相应减少。债券应计利息以调整后的债券面值为依据进行计算。

3、债券面值计算方式

本次分期偿还 20%本金后至下次分期偿还前，本期债券面值

=100 元×（1-本次偿还比例）

=100 元×（1-20%）

=80 元

4、开盘参考价调整方式

分期偿还日开盘参考价

=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-100×本次偿还比例

=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-100×20%

=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-20

5、债券简称变更

分期偿还后，本期债券简称变更为“PR 闽经开”。

三、本次付息相关机构

1、发行人：南平市武夷新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

住所：福建省建阳市嘉禾大道童子山立交桥旁

法定代表人：甘华

联系人：王曦萍

联系方式：0599-5671956

2、主承销商：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住所：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

法定代表人：兰荣

联系人：黄奕林、王静静、刘兴财、魏炜

联系方式：021-38565892、38565523

邮政编码：200135

3、托管机构：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

地址：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

联系人：刘盈

联系电话：021-68870143

邮政编码：200120

投资者还可以到下列互联网网址查询本公告。

<http://www.sse.com.cn>

特此公告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2013 年福建闽北经济开发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
公司债券 2016 年分期偿还本金的公告》签章页）

南平市武夷新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



2016 年 7 月 29 日